

证券代码：872135

证券简称：新思维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常州新思维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向申请银行借款暨接受关联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表决和审议情况

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拟向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不超过 490 万元的授信额度，期限 1 年，通过江苏常州高新信用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保证担保，陈志伟、杨艳、常州新思维微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常州新思维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方式。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5 年 4 月 2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向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授信及接受关联担保》议案，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一百一十二条，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包括受赠现金资产、获得债务减免、接受担保和资助等，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因此，无需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常州新思维微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常州市新北区华山路 18 号 3 号楼 303 室

注册地址：常州市新北区华山路 18 号 3 号楼 303 室

注册资本：2,500,000.00 元

主营业务：企业管理

控股股东：陈志伟

实际控制人：陈志伟

关联关系：陈志伟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并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职务，与杨艳系夫妻关系；杨艳为公司股东，并担任董事兼董事会秘书，与陈志伟系夫妻关系。二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常州新思维微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的股东。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自然人

姓名：陈志伟

住所：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邹区镇河头村委大东庄 19 号

关联关系：公司董事长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 自然人

姓名：杨艳

住所：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邹区镇河头村委大东庄 19 号

关联关系：公司董事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拟向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不超过 490 万元的授信额度，期限 1 年，通过江苏常州高新信用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保证担保，陈志伟、杨艳、常州新思维微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常州新思维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方式。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目的是为了满足不同公司业务发展和流动资金的需要，关联方无偿为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主要用于公司日常经营的流动资金，解决公司业务和经营流动资金

的需求，具有必要性，对公司的业务发展有着积极的促进作用，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常州新思维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常州新思维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